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材料目录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纪律.....	2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3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题一：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5
议题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纪律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制定本次大会的会议纪律。

一、经公司审验后符合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列席人员及其他人员方可进入会场；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士进入会场。

二、进入会场后，请按次序或安排就座。会议期间，请保持会场安静，不得随意走动，不得打断别人的正常发言。

三、与会者必须遵守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不得干扰、扰乱会议进程。

四、股东发言顺序按持股数量排列。

五、股东发言范围仅限于本次大会审议的议题或公司的经营、管理、发展等内容，超出此限的大会秘书处有权取消发言人该次发言资格，董事、总经理、监事或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

六、股东对公司有关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建议可采取口头发言或书面形式，但口头发言时间应服从大会秘书处安排。

七、股东、列席人员应当爱护会议文件，在董事会秘书的指导下签署、确认本次会议有关文件、决议等。

八、股东必须严肃认真独立行使表决权，不得干扰其他股东的表决。

九、股东、列席人员及其他与会者必须对本次大会内容负有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规定的保密义务。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有效行使表决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二、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应逐项审议并按自己的真实意思表决。

投票时，在议案下方的“赞成”、“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只能选一项)，并在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则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票统计。

三、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投入票箱，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四、统计表决投票，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及本次大会见证律师参加清点，并由律师当场宣布表决结果。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签到

二、宣布开会(15:00)

由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纪律》《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三、介绍参会人员并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四、宣读并审议议题

1、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股东发言和提问

六、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八、律师宣读投票表决结果

九、董事会秘书宣读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议题一：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各位股东：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榕泰”或“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GUANGDONG RONGTAI INDUSTRY CO.,LTD.”变更为“Dawei Technology(Guangdong) Group Co., Ltd.”，证券简称由“广东榕泰”变更为“大位科技”，证券代码“600589”保持不变。

一、变更公司全称的理由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停公司化工材料业务的议案》。公司化工材料业务已全面关停，关停化工材料业务后，公司由化工材料和互联网数据服务的双主营模式变更为互联网数据中心综合服务单一主营模式。

2023年12月，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重整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高大鹏先生变更为北京城市智算信息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由高大鹏先生变更为吴境先生。公司未来将聚焦于互联网数据中心综合服务，公司决策层将进一步整合公司现有平台资源，加大对互联网基础资源的投入，并同时进行产业升级，大力发展算力服务业务。

为了更加全面地体现公司的产业布局和运营情况，准确反映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使公司名称与公司定位、战略规划相匹配，现拟将公司名称由“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GUANGDONG RONGTAI INDUSTRY CO.,LTD.”变更为“Dawei Technology(Guangdong) Group Co., Ltd.”。公司证券简称由“广东榕泰”变更为“大位科技”，证券代码“600589”保持不变。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公司主营业务和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变更公司全称的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署的与公司相关的法律文件及合同的效力。公司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承继。公司将对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文件，一并进行相应变更或登记备案。

本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议题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全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全称：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GUANGDONG RONGTAI INDUSTRY CO.,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全称：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Dawei Technology(Guangdong) Group Co., Ltd.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均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登记为准。

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